

证券代码：300087

证券简称：荃银高科

公告编号：2025-014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

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发行总股本 947,331,75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荃银高科	股票代码	30008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庆一	王允利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 98 号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 98 号	
传真	0551-65320226	0551-65320226	
电话	0551-65355175	0551-65355175	
电子信箱	winallseed2013@163.com	winallseed2013@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 公司主要业务

报告期，公司主要从事优良水稻、玉米、小麦等主要农作物种子的研发、繁育、推广、服务，以及利用公司优质特色品种带动的订单农业业务。公司一直坚持走“以科研为源头、以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育繁推一体化”的种业创新之路，持续培育和推广了一系列优良农作物品种；积极探索订单农业业务，促进农业产业化发展，为农业发展、农民增收、农村增效发挥了积极作用。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杂交水稻、杂交玉米、小麦、棉花、瓜菜、油菜等农作物种子，销售区域覆盖华中、华东、华南、东北、华北、西南、西北等国内主要农作物种植区域及东南亚、南亚、非洲等境外地区；公司利用优质特色品种带动的订单农业产品主要供应给国内用粮、养殖等企业。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2) 所属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

随着全球以“生物技术+信息化”为特征的种业科技革命的兴起和我国农业现代化的加速推进，种业在农业发展中的基础性、战略性、先导性、引领性地位日益突出。引领农业高质量发展、培育农业发展新动能、赢得农业竞争优势迫切需要种业优先发展、率先突破。近年来支持种业发展的政策体系、法律法规制度体系日益完善，推动着我国种业在种质资源保护利用能力、种业创新能力、种业竞争能力、供种保障能力和依法治理能力等方面取得了长足进步。种企兼并重组持续活跃，一批规模小、研发水平落后的企业逐步被淘汰或被兼并，具备“育繁推一体化”经营能力的龙头企业迅速成长；优质企业积极布局海外市场，整合国内外种质资源，扩大经营规模；种业与农化、信息、生产服务等领域融合发展，逐步打造全产业链发展模式。但当前我国种业还存在诸多不足，种企多而散、突破性品种缺乏、同质化严重、竞争激烈；种业向农业服务延伸刚刚起步，尚在探索阶段；常规育种多，现代生物技术应用不普遍，育种效率有待提高；同时，我国种业进一步扩大开放，内资种企还将面临全球化竞争的挑战，现代种业发展任重道远。

2021 年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审议通过《种业振兴行动方案》，党中央、国务院以前所未有的国家、社会、企业力量推动种业振兴，我国种子企业将进入全面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此外，在财政支持方面，多地政府设立了专项资金，用于支持种业基地的建设和重要农作物品种的推广。这些资金将用于基础设施建设、种子加工仓储和种子质量检测等配套设施设备的购置，以加快推进各地重点优势品种的育种制种。在法律法规方面，国家加强了对种业知识产权的保护，以激励原始创新。新修改的种子法扩展了植物新品种的保护范围和保护环节，加大了对侵权假冒行为的处罚力度，为种业创新提供了更有力的法律保障。2024 中央一号文件强调要加快推进种业振兴行动，完善联合研发和应用协作机制，加大种源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加快选育推广生产急需的自主优良品种，为种业创新提供了明确的方向和支持。农业农村部印发《2024 年全国种业监管执法年活动方案》，聚焦种业知识产权保护和种源质量提升，推进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全流程监管执法。这一系列政策的出台，为种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政策保障和规范指引，激励企业加大创新投入，推动种业高质量发展。

2024 年是种业振兴行动由“三年打基础”转向“五年见成效”的关键一年。我国种业企业扶优扶强效果明显，种业创新进入活跃期，特色作物种业进入发展快车道，生物育种产业化加快推进，生产基地建设提质升级，市场环境得到进一步净化。但我国种业的自主创新能力还不能完全适应现代化农业强国建设需要，还需从夯实创新基础、提高创新适应性、增强创新协同力等方面入手，进一步提升种业自主创新能力。现阶段种业整合加速，竞争更加激烈，种业企业必须全方位拓展发展空间，从产品创新、销售渠道、服务宣传等多方面发力，寻求突破。未来种业将朝着更高质量、更具创新力的方向持续迈进。

(3) 公司地位

公司是首批获农业农村部颁证的农作物种子“育繁推一体化”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第六批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安徽省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合肥市重点龙头企业、中国种业信用明星企业、中国农业企业 500 强、合肥农业企业 20 强，是农业农村部和地方政府重点支持的种业企业之一，被中国种子协会认定为“中国种子行业十年 AAA 级信用企业”，被农业农村部认定为中国种业领军企业、“强优势”阵型企业（水稻）、“补短板”阵型企业（棉花）以及农业国际贸易高质量发展基地。

公司在国内控股子公司 24 家，在国外设立分支机构 4 家，良种销售至全国 20 多个省（市、区），出口覆盖 30 多个国家与地区，种业综合实力、杂交水稻研发、推广及海外业务规模均居全国种子企业前列。

2024 年，荃银高科连续六年荣获“合肥农业企业 20 强”殊荣，并首次进入“合肥企业 50 强”榜单，也是 50 强榜单中唯一一家农业企业。此外，公司还荣获安徽省粮食生产先进集体、2023 年安徽省科技领军企业、安徽省种子诚信企业 AAA 级信用企业、2024 中国农业企业 500 强（193 位）、2024 安徽服务业百强企业等荣誉。公司“‘谷草兼用’脆秆水稻种粮饲一体化技术”被列入 2024 年度农业“火花技术”成果库名单。公司“嘉禾优 175”荣获第五届全国优质稻品种食味品质鉴评（粳稻）金奖。公司“耐高温抗倒伏超高产水稻恢复系中种 R1607 的创制与应用”项目荣获中国中化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安徽省农业科技推广二等奖。公司分子育种技术中心被安徽省总工会授予安徽省五一巾帼标兵岗称号。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7,652,407,216.86	6,709,796,938.68	14.05%	5,078,108,52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68,875,175.75	1,949,150,988.35	1.01%	1,715,399,430.57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4,708,992,457.10	4,102,895,157.95	14.77%	3,490,544,779.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405,261.09	273,862,389.94	-58.23%	233,339,963.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895,461.18	233,875,654.99	-68.40%	176,222,836.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396,069.32	284,164,131.37	-76.99%	397,602,337.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29	-58.62%	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29	-58.62%	0.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6%	15.04%	-9.18%	15.6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72,962,046.88	737,623,667.79	644,633,805.67	2,653,772,936.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744,469.19	-39,982,400.31	-62,095,473.52	198,738,665.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08,376.48	-45,011,428.26	-67,623,707.50	180,622,220.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3,233,782.96	30,758,347.33	352,224,931.99	315,646,572.9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2,60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4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种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51%	194,294,026.00	0.00	不适用	0.00			
贾桂兰	境外自然人	6.92%	65,521,411.00	0.00	质押	5,350,000.00			
张琴	境内自然人	4.81%	45,594,482.00	34,195,861.00	质押	1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品质生活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58%	24,425,425.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7%	12,038,343.00	0.00	不适用	0.00			
张从合	境内自然人	1.25%	11,838,699.00	8,879,024.00	不适用	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6%	10,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金 (LOF)						
王玉林	境内自然人	0.93%	8,831,109.00	8,831,109.00	不适用	0.00
张银宝	境内自然人	0.92%	8,721,81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农业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9%	8,452,7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贾桂兰、王玉林是中国种子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张琴、刘家芬（持股304,473股）为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安排。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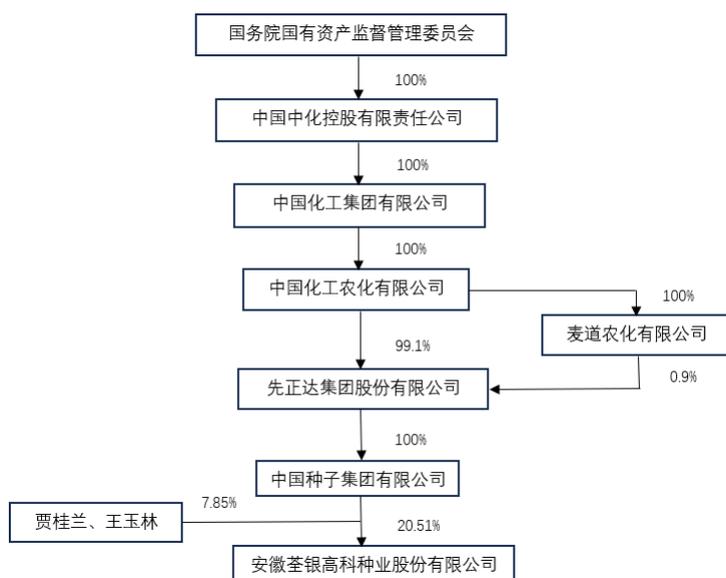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业绩情况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 47.09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77%，主要是种子出口及国内玉米种子收入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8.23%，主要原因一是报告期内受国内审定品种增加、同质化程度高、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公司种子业务整体毛利率有所下降。二是公司加大科研投入，且经营管理费用同比增加。三是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计提应收款项信用减值准备、存货跌价准备等。报告期种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6.52%；2024 年度，公司各类农作物种子销量 21,620.93 万公斤，同比增长 6.81%。其中水稻、玉米销量较上年同期增长分别为 18.36%、19.73%。

2、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发行总股本 947,331,75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人民币 94,733,175.1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不派发红股。

2024 年 6 月 19 日，该权益分派实施完毕。

3、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 5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经履行公开招标程序并根据评标结果，董事会同意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0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上述事项已经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2024 年 10 月 25 日、2024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的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